

## 2022年度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检查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和公示信息不定向抽查	1.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3. 经营期限的检查； 4.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5. 住所（经营场所）的检查； 6.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8.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9.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10.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个体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全省存续农民专业合作社抽查比例不低于3%，个体户抽查比例不低于1%	2022年7月—11月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核查	1. 《个体工商户条例》第二十二条； 2.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3. 《电子商务法》第十五条； 4. 《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八条	县（市、区）局自行组织实施	
2		市场监管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或其他经营单位	管辖区内不少于5户	2022年3月至9月	现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县（市、区）级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3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直销行为检查	直销企业服务网点、专卖店、加盟店、工作室等是否依法设立和变更、直销行为等	直销企业服务网点、专卖店、加盟店、工作室等	9户	2022年3月1日至8月30日	现场检查	《直销管理条例》	市局统一抽取检查对象，巧家县、彝良县、盐津县、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实施检查
4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野生动物保护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农贸市场、花鸟市场、宠物商店	5%	2022年8月底前	现场检查	《野生动物保护法》第32、51条	县（市、区）级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5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	1%	1月-3月30%，3月-6月30%，7月-9月30%，10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2.《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县（市、区）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6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风险等级为A、B、C级的食品销售者（上年度风险分级评定的）	1%	1月-3月30%，3月-6月30%，7月-9月30%，10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2.《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县（市、区）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7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入网食品销售者（新备案）	1%	1月-3月30%，3月-6月30%，7月-9月30%，10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2.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县（市、区）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8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含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其他销售者	1%	1月-3月30%，3月-6月30%，7月-9月30%，10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 2.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县（市、区）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9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	1%	1月-3月30%，3月-6月30%，7月-9月30%，10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百一十条、第一百一十三条、第一百一十四条； 2.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第五十条等； 3.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县（市、区）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0	永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1%	1月-3月30%，3月-6月30%，7月-9月30%，10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百一十条、第一百一十三条、第一百一十四条； 2.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县（市、区）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1	永善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特殊食品销售监 督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 检查	保健食品销 售者	1%	1月-3月 30%，3月-6 月30%，7月- 9月30%，10 月-11月10%	实地检查	1.《食品安全法》第一百零九 条、第一百一十条、第一百 一十三条、第一百一十四条； 2.《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 理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县（市、区） 随机抽取检查 对象，随机选 派人员，实施 检查	
12	永善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食品餐饮服务单 位（包含集团用 餐单位）	检查《食品经营许可 证》许可情况、食品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管理、加工过程控制 情况、餐饮原料控制 （含食品添加剂）、 送餐、用餐与配送情 况、餐饮具清洗消毒 和场所设施清洁维护 等情况；检查检查餐 饮服务单位是否存在 违法出售、购买、利 用野生动物及制品或 者禁止使用的猎捕工 具的行为；是否为非 法出售、购买、利用 野生动物及禁止使用 的猎捕工具提供交易 服务。	餐饮服务单 位（包含集 体用餐单 位）	按比例 为大于 百分之1 （≥ 1%）	3月22-6月30日	现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 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 全法实施条例》《餐饮服务食 品安全操作规范》及《野生动 物保护法》	县（市、区） 随机抽取检查 对象，随机选 派人员，实施 检查	

13	永善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网络平台入户餐 饮服务单位	检查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是否具有实体经营门店并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并按照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主体业态、经营项目从事经营活动。	网络平台入 户餐饮服务 单位	按比例 为大于 百分之1 (≥ 1%)	月1日-9月30日	现场检查	《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	县（市、区） 随机抽取检查 对象，随机选 派人员，实施 检查	
----	------------------------	------------------	---	----------------------	---------------------------------	-----------	------	---------------------------------------	--	--

14	永善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网络餐饮服务第 三方平台提供者	1. 网络餐饮服务第 三方平台提供者是否在 通信主管部门备案， 是否向所在地省级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备案。2. 自建网站餐 饮服务提供者是否在 通信主管部门备案， 是否向所在地县级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备案。3. 网络餐饮服 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 是否对入网餐饮服务 提供者的食品经营许 可证进行审查，登记 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 的名称、地址、法定 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等信息。4. 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 平台提供者是否建立 并执行入网餐饮服务 提供者审查登记、食 品安全违法行为制止 及报告，是否对严重 违法行为平台服务及 时停止，是否建立食 品安全事故处置等制 度，并在网络平台上 公开相关制度。	网络餐饮服 务第三方平 台提供者	按比 例 为 大 于 百 分 之 1 ( $\geq$ 1%)	10月1日-11 月30日	现场检查	《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 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	县(市、区) 随机抽取检查 对象, 随机选 派人员, 实施 检查	
----	------------------------	--------------------	---	------------------------	---	------------------	------	---	--	--

15	永善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食品安全监督抽 检	生产、销售的食品安 全监督抽检	市场在售食 品	抽检批 次15.5 万批次	2022年1月- 11月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食品安全法》第八十七条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 》	市局根据省局 抽检计划制定 全市抽检方 案，市局、县 （市、区）局 分别随机抽取 检查对象，随 机选派人员， 实施检查	
----	------------------------	--------------	--------------------	------------	---------------------	-----------------	--------------	------------------------------------	---	--